

证券代码：836775

证券简称：高迪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高文忠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063,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拟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966.50 万股（含 966.5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799.00 万元（含 5,799.00 万元）。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1-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06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发行对象六安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六安中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签署《股份认购协议》、《股份认购合同》。该协议、合同均载明了发行对象拟认购股份数量、认购方式、认购价格等。该协议、合同须经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06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发行对象六安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六安中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高文忠、陈远军、六安源溢热力有限公司分别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载明了承诺业绩指标、股权回购、其他条款等。《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载明了回购条款、投资保护性条款、其他特殊约定、其他条款等。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06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全部股东均需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如果执行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会导致本议案无法进行表决，所以本议案的表决不执行股东回避制度。

(四)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管理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06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发行结果和 Company 需要，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注册资本、股份数额等相应条款予以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06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现有在册股东无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未对股票发行中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作出特殊规定，本次定向发行现有在册股东拟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06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和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本次

发行申请材料；

(2) 本次股票发行工作需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3) 本次股票发行工作上级主管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

(4)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内部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章程的修改)；

(5)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6) 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 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国证监会申请、报备、核准事宜, 并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7) 本次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相关事项。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063,000.0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40 万 m³装配式建筑 ALC 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租赁循环经济园已建成厂房进行蒸压加气混凝土 ALC 项目投资建设, 租赁土地面积 26 万平方米, 租赁厂房面积 4.2 万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 5800 万元, 其中包含项目土建工程、设备购置款 4800 万元。购置年产 40 万 m³ALC 产品自动生产线 1 套、配套的自动钢筋线、包装线、原料粉磨线各 1 套。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 40 万 m³蒸压加气混凝土 ALC 产品。该项目的建设将对公司长期战略有着积极的影响。

本投资系公司项目投资, 不构成《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业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06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治理需要，公司决定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06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5 日